



## 理由陳述

### 修改〈2020年財政年度預算案〉

鑑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對在生活或經營上有困難的澳門特別行政區受僱人士、自由職業者及企業商戶的影響加劇，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為加強幫扶並與民共渡難關，藉本法案建議動用澳門基金會澳門元 10,000,000,000.00 元的財政資源，作為實施抗疫措施的特定款項，以便因應當前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對合資格的受僱人士、自由職業者及企業商戶發放一次性現金援助，力求達致“保就業，穩經濟，顧民生”的施政目標。

與此同時，本法案亦建議動用相應的財政儲備，在條件合適時為促進本澳經濟活動而向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再次發放消費補貼作出財政準備。

本法案目的為：

- (一) 追加澳門基金會的預算開支澳門元 10,000,000,000.00 元，作為實施應對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的抗疫援助經濟措施的特定款項；
- (二) 追加中央預算“共用開支”的開支澳門元 3,646,940,000.00 元，作為承擔為促進澳門特別行政區經濟活動而向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再次發放消費補貼的款項；並根據第 8/2011 號法律《財政儲備法律制度》第八條第一款的規定，使用該法律第五條第一款規定且等同本項所指金額的超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行政長官辦公室  
Gabinete do Chefe do Executivo

額儲備款項以增加中央預算的收入，以便作相應抵銷。

基於上述的預算修改，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澳門特別行政區一般綜合預算的開支總額修改為澳門元 114,643,708,700.00 元，而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澳門特別行政區一般綜合預算的結餘金額仍為澳門元 828,887,200.00 元，該預算結餘僅由自治部門及機構預算執行結餘所組成。

至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特定機構彙總預算的開支總額則修改為澳門元 26,270,098,800.00 元，而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特定機構彙總預算將出現營運虧損澳門元 7,722,590,600.00 元，由於該虧損金額主要源自澳門基金會所增加的澳門元 10,000,000,000.00 元，故該筆營運虧損將由澳門基金會的歷年累積損益承擔，而截止二零一九年年底，澳門基金會的資產淨值為澳門元 39,784,418,920.16 元。